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勇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记名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投票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